

新闻传播与影视学院 2023 年硕士生招生复试工作安排（调剂）

我院第一志愿合格生源不足的新闻传播学学术型硕士需要进行调剂复试，具体调剂信息及复试通知已在“中国研招网调剂复试系统”发布。请接到入围复试通知的同学根据附件要求将材料提交至相应邮箱，并合理安排线下复试行程。

具体安排如下：

招生专业	时间与地点	备注
新闻传播学	4月13日 14:30-17:00 田家炳办公室	发放复试时间、地点相关通知，收取审核有关材料
	4月14日 9:00-11:00	专业知识与能力测试（笔试、闭卷、满分100分）
	4月14日 15:00-17:00	综合面试（满分100分，含外语口语听力测试）

附件：

海南师范大学 2023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

复试资格审查材料清单

所有接收到我校复试通知的考生，请将如下材料扫描成 PDF 文件（各学院在此基础上需要另行提交的材料，按学院要求执行），在规定时间内提交至学院指定邮箱，并在复试报到时交验相关材料原件。

1. 初试准考证（原件丢失者可在研招网下载）。
2. 本人填写并签名的《海南师范大学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考生承诺书》（见研究生学院网站招生工作栏内下载专区）。
3. 本人有效身份证。
4. 应届本科生提供就读高校相关管理部门颁发并注册完整的学生证、《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有效期截止为 2023 年 5 月 30 日）；往届本科生提供毕业证、学位证、《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同等学力考生提供大专毕业证书或本科结业证书及《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成人高校应届本科毕业生提供在学证明、《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有效期截止为 2023 年 5 月 30 日）；国（境）外获得学历、学位的须出示由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出具的国外学历学位认证书，获得学历、学位时间以认证书上认定的时间为准。
5. 《海南师范大学研究生招生考试思想品德考察表》（见

研究生学院网站招生工作栏内下载专区)。

6. 本科期间（专升本需提供专科及本科期间）学业成绩单，必须加盖培养单位公章。

7. 代表性科研成果、出版著作、科研项目（包括大学生创新创业项目）、获奖证书、社会实践成果（如公开发表的新闻、艺术作品、调研报告等），不超过 3 件（如有可提交）。

8. 申请享受初试加分政策的考生，交验相关证明原件。具体加分资格及证件如下：

（1）参加“大学生志愿服务西部计划”“三支一扶计划”“农村义务教育阶段学校教师特设岗位计划”“赴外汉语教师志愿者”等项目服务期满、考核合格的考生，3 年内参加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的，初试总分加 10 分，同等条件下优先录取。需提供有效年限内的、相关部门签章完整项目书、合同（协议）、任职期满考核报考等。

（2）高校学生应征入伍服义务兵役退役，达到报考条件后，3 年内参加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的考生，初试总分加 10 分，同等条件下优先录取。纳入“退役大学生士兵”专项计划招录的，不再享受退役大学生士兵初试加分政策。需提供有效年限内的《入伍批准书》与《退役证》。

（3）参加“选聘高校毕业生到村任职”项目服务期满、考核称职以上的考生，3 年内参加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的，初试总分加 10 分，同等条件下优先录取，其中报考

人文社科类专业研究生的，初试总分加 15 分；需提供有效年限内的、相关部门签章完整项目书、合同（协议）、任职期满考核报考等。

具备以上资格的考生（退役大学生士兵除外）以研究生招生服务系统后台提供的名单库为准，名单库外的考生不予享受加分政策。

备注：提交的电子版材料一律不予退还